

# 山东天工岩土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报告

核查机构名称（公章）：山东零碳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核查报告签发日期：2023 年 4 月 6 日



企业(或者其他经济体组织)名称	山东天工岩土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	聊城市东昌府区凤凰工业园
联系人	刘桂振	联系方式(电话、email)	13563552143
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是否是委托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否			
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所属行业领域	C3321 切削工具制造		
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是否为独立法人	是		
核算和报告依据	《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		
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初始)版本/日期	未填报		
温室气体排放报告(最终)版本/日期	第 01 版本 / 2023 年 4 月 6 日		
排放量	按指南核算的企业法人边界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初始报告的排放量 (tCO <sub>2</sub> e)	2022 年		
	4614.66		
经核查后的排放量 (tCO <sub>2</sub> e)	2022 年		
	4614.66		
<b>核查结论</b>			
<p>山东零碳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依据《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17 号)的要求,对“山东天工岩土工程设备有限公司”2022 年度的温室气体排放报告进行了第三方核查。经文件评审和现场核查,核查机构核查组形成如下核查结论:</p> <p><b>1. 排放报告与核算指南的符合性:</b></p> <p>经核查,联合体核查组确认山东天工岩土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提交的 2022 年度最终版排放报告中的企业基本情况、核算边界、活动水平数据、排放因子数据以及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符合《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的相关要求。</p>			

**2. 排放量声明:**

2.1 企业法人边界的排放量声明

山东天工岩土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按照核算方法和报告指南核算的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的声明如下:

排放类型	经核查的排放量	
	2022 年	
企业二氧化碳排放总量 (tCO <sub>2</sub> )	4614.66	
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tCO <sub>2</sub> e)	4614.66	
其中:	二氧化碳排放量 (tCO <sub>2</sub> )	温室气体排放量 (tCO <sub>2</sub> e)
1、化石燃料燃烧排放量	27.1048	27.1048
2、工业生产过程排放量	/	/
3、二氧化碳回收利用量	/	/
4、净购入使用的电力对应的排放量	4587.5539	4587.5539
5、净购入使用的热力对应的排放量	/	/

2.2 补充数据表填报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声明

山东天工岩土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经核查确认的补充数据表二氧化碳排放总量为:

年份	企业	产品名称	产品产量/件	排放量 (tCO <sub>2</sub> )
2022 年	山东天工岩土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滚筒	111	249.76
2022 年	山东天工岩土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截齿	223773	2524.326
2022 年	山东天工岩土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盾构刀具	116117	1400.82
2022 年	山东天工岩土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工程刀具	1191259	381.33

**3. 核查过程中未覆盖的问题或者特别需要说明的问题描述:**

山东天工岩土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的核查过程中无未覆盖或需要特别说明的问题。